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5—048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7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5 年度股东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名称：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与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时间：2015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9:30 时
- 5、现场会议地点：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临江工业园）三楼会议室
- 6、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18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00 至 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17 日下午 3:00 至 2015 年 8 月 18 日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15 年 8 月 1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股东不能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工作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关于推举吕仁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推举吕成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推举屠叶初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推举郑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推举王双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推举刘汉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	关于推举郝玉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8	关于推举傅坚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	关于推举陆竞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1	关于推举陈祖兴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2	关于推举罗李鹏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事项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5 年 7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及代理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

账户卡。

(3) 异地股东可以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登记时间以当地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8月14日上午8:30至11:00，下午2:00至4:00

3、登记地点：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5年8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619；投票简称：“巨龙投票”。

3、在投票当日，“巨龙投票”的“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0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02，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1	关于推举吕仁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1.02	关于推举吕成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1.03	关于推举屠叶初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1.04	关于推举郑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1.05	关于推举王双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1.06	关于推举刘汉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制
1.07	关于推举郝玉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1.08	关于推举傅坚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1.09	关于推举陆竞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01	关于推举陈祖兴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2.02	关于推举罗李鹏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3) 在“委托数量”项下输入投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和议案 2 的投票实施累积投票，分别如下：

议案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亦可以分散使用，但总数不能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6 的乘积；

议案 1 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亦可以分散使用，但总数不能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

议案 2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选举监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亦可以分散使用，但总数不能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2 的乘积。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1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

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五、其他

会议联系人：柳铨芝

电话：0579-82201396

传真：0579-82201118

电子邮件：zhengliang_fdm@126.com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8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管业”）的股东，现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巨龙管业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且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票	说明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关于推举吕仁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1.1—1.6 实行累积投票制，请填写票数，选举非独立董事的累积表决票总和=每位股东持有股数*6，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可在累积表决票总和之下自主分配。
1.2	关于推举吕成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推举屠叶初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推举郑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推举王双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推举刘汉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	关于推举郝玉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1.7—1.9 实行累积投票制，请填写票数，选举独立董事的累积表决票总和=每位股东持有股数*3，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可在累积表决票总和之下自主分配。
1.8	关于推举傅坚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	关于推举陆竞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1	关于推举陈祖兴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 2.1—2.2 实行累积投票制，请填写票数，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累积表决票总和=每位股东持有股数*2，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可在累积表决票总和之下自主分配。
2.2	关于推举罗李鹏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注：请在议案 1 及议案 2 相关表决事项栏目对应表格内填写票数，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持有股份：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深圳股票帐户卡号码：_____

受委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2015 年__月__日，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